

「變更鶯歌(鳳鳴地區)都市計畫(配合鶯歌區福德一路177巷道路拓寬工程)(部分乙種工業區、住宅區、農業區及部分人行步道用地為道路用地)案」暨細部計畫變更案

公開展覽前之公告徵求意見座談會紀錄

壹、日期：112年2月20日(星期一) 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鶯歌區公所6樓大禮堂(新北市鶯歌區仁愛路55號)

參、主持人：新北捷運局 余副總工程司憶雯 紀錄：沈聲耀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後附簽到簿

伍、簡報說明：(略)

陸、發言要點紀錄及回應處理情形：

- 一、本案福德一路177巷為地方可紓解鶯桃路現況交通壅塞之重要替代道路，因此在計畫階段應優先確立道路層級，作為後續計畫參考，且應補充說明部分道路區段未辦理拓寬之原因。
- 二、另考量本案道路拓寬涉及土地所有人之權益，建議應告知地主道路涉及之範圍及辦理期程，避免民眾權益損失。
- 三、建請補充福德一路177巷道路拓寬新北市與桃園市分工內容，並追蹤桃園市辦理情形，以利新北市民眾了解及參與。
- 四、因應都市計畫變更範圍周邊廠房欲申請之工業區更新計畫，建請捷運局提供道路拓寬相關資訊，做為事業計畫之參考。
- 五、本案福德一路177巷道路拓寬計畫用地取得後續將優先辦理協議價購，協議不成則採徵收方式辦理。
- 六、本案除都市計畫變更範圍外，有關福德一路177巷整體道路拓寬涉及之範圍將納入公開展覽計畫書，並於公開展覽階段供民眾查詢。
- 七、本案將納入上述民眾意見研擬都市計畫草案，並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辦理本案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內容之公開展覽30天及舉行說明會。

柒、結論：

- 一、本次座談會係為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公展前之座談會，後續將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草案公開展覽及說明會，公展後經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發布實施。
- 二、若於都市計畫作業期間有相關意見，可填寫意見單寄送至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將納入後續規劃參考。

捌、散會：下午3時50分。









